

江门市生态环境局

通报与失信记分处理事先告知书

深圳市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MADJGX048T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9号，自2019年11月1日起施行）等规定，我局组织开展2024年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（第三批）复核抽查工作，发现你公司编制的《恩平大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存在质量问题，现将已查明的有关事实和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告知你公司（详见附件）。

你公司编制的上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以下问题：

根据项目生产工艺描述，项目使用炭化气作为烘干工序的燃料，“当炭化气不足时，采用电源产生热源进行烘干”。炭化气冷凝后属于危险废物，报告未对该工序的热平衡进行分析，未能说明本项目产生的炭化气是否能全部用于烘干环节、是否存在过剩。

上述质量问题符合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规定的情形。我局拟

依据上述规章第二十六条第一款、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第（九）项和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记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七条的规定，对你公司给予通报并进行失信记 5 分。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，你公司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7 天内作出书面陈述和申辩。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的，视为放弃此权利。

附件：江门市 2024 年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（第三批）复核抽查发现问题及拟处理意见

江门市生态环境局

2024 年 11 月 11 日

地址：江门市蓬江区胜利北路 140 号

邮政编码：529000

联系人：谭工 联系电话：0750-3502020

邮 箱：jmst_hpk@163.com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附件

江门市 2024 年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（第三批）复核抽查发现问题及拟处理意见

序号	环评文件名称	建设单位（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	环评文件存在的主要问题	编制单位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	编制人员（信用编号及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）	编制单位失信记分	编制人员失信记分	失信记分依据
1	恩平大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	恩平大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91440785MABYU829X5）	根据项目生产工艺描述，项目使用炭化气作为烘干工序的燃料，“当炭化气不足时，采用电源产生热源进行烘干”。炭化气冷凝后属于危险废物，报告未对该工序的热平衡进行分析，未能说明本项目产生的炭化气是否能全部用于烘干环节、是否存在过剩。	深圳市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（91440300MADJGX048T）	王家军（信用编号：BH034154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：12351543511150518）	5	5	《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以及《失信记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七条